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106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續招招生

報 名 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國中教育會考准考證號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報名序號 |  |
| 身分別1 | □臺灣行動菩薩行動成才計畫班結訓學生□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學生□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學生 | 身分別2 | □一般學生□身心障礙學生□原住民學生 |
| 身分別3 | □應屆畢(結)業生 □非應屆畢(結)業生 | 身分別4 | □低收入戶學生□中低收入戶學生 |
| 學生姓名 |  | 身分證統一編號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出生年月日 | 年 月 日 | 性別 | □男 □女 | 正貼近六個月二吋半身彩色大頭照 |
| 畢業國中 |  | 畢業年度 | □應屆畢業： 106 年□非應屆： 年畢業 |
| 住家電話 |  | 學生手機 |  |
| 家長姓名 |  | 家長手機 |  |
| 戶籍地址 | □□□ |
| 通訊地址 | □□□ |
| 國民身分證正面影本黏貼處(影印本須清晰，否則不受理報名) | 國民身分證背面影本黏貼處(影印本須清晰，否則不受理報名) |
| 106年度國中教育會考准考證影本黏貼處(影印本須清晰，否則不受理報名) |
| 國中畢業證書影本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正本，請裝訂於報名表後。(影印本須清晰，否則不受理報名) |

以上資料已填具屬實，雖報名成功或已獲錄取，若發現資格不符，仍取消錄取或學籍資格。

學生簽名： 家長或監護人簽名：

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106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續招招生

分發比序資料檢核表

 報名序號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生姓名 |  | 身分證統一編號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志 願科 別 序 | 1 | 2 | 3 |
| 身分別1 | □1.臺灣行動菩薩行動成才計畫班結訓學生□2.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學生□3.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學生 | 身分別2 | □1.一般學生□2.身心障礙學生□3.原住民學生 |
| 身分別3 | □1.應屆畢(結)業生 □2.非應屆畢(結)業生 | 身分別4 | □1.低收入戶學生□2.中低收入戶學生 |
| □臺灣行動菩薩行動成才計畫班結訓學生 | 成績 |  |
| □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學生 | 參加各縣市政府主辦之國中技藝競賽或成果展且獲獎 | 名次 |  |
| 修習節數：每週上課1節，每學期為1點上學期每週修習 節，下學期每週修習 節全學年度共修習 節 |  | 技藝教育修習點數合計點數(a) |  |
| 修習職群數：每一職群為2點全學年度共修習 職群 |  |
| 開班學校名稱 | 職群名稱 | 職群成績轉化分數 | 所有職群平均分數(b)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特殊表現簡述(c)(檢附證明文件，共 件) |  |
| 職群綜合表現積分(a+b+c) |  |
| □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學生 | 1.低收入戶家庭2.中低收入戶家庭3.家戶年所得30萬元以下 | 4.家戶年所得60萬元以下5.家戶年所得114萬元以下(右側欄位請填入代號，無則免填) |  |
| 具技藝學習傾向，並持有學校證明。(右側欄位請填入「V」，無則免填) |  |
| 特殊表現簡述(A)(檢附證明文件，共 件) |  | 積分(A+B) |  |
| 綜合活動前五學期平均成績(B) |  |

各項資料及成績、積分等應詳實填寫，本校保有審查權。若有誤植或認定問題，由本校委員會逕予修正，不另行通知。對分發結果有疑義時，得申請複查或申訴。

學生簽名： 家長或監護人簽名：

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106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續招招生

報名資料檢核表

* **各項文件無則免附(報名表上之文件應檢附貼妥)，報名時未檢附者不列入分發依據。**
* **各項文件未註明影本者，應繳交正本。有註明影本者，須檢附正本，正本不裝訂，驗畢後發還。**
* **各項文件影本以A4規格影印，並依序裝訂於報名表後。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□ | (一)報名表，須以正楷書寫或電腦打字(簽名處除外)詳實填妥各項資料及貼妥各項文件。 |
| □ | (二)分發比序資料檢核表，須以正楷書寫或電腦打字(簽名處除外)詳實填妥各項資料。各項資料及成績、積分等應詳實填寫。 |
|  | (三)臺灣行動菩薩成才計畫實作課程班學生 |
| □ | 1.臺灣行動菩薩助學協會成才計畫實作課程班結訓證書影本。 |
| □ | 2.臺灣行動菩薩助學協會成才計畫實作課程班成績單影本。 |
|  | (四)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及非應屆畢(結)業生 |
| □ | 1.選修職群轉化分數之修習證明書影本。 |
| □ | 2.參加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主辦技藝競賽或成果展，獲獎之證明文件影本。 |
| □ | 3.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106年度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。 |
| □ | 4.技藝教育相關之特殊表現證明文件。文件名稱：( ) |
|  | (四)未曾選習國中技藝教育應屆及非應屆畢(結)業生 |
| □ | 1.學生生涯發展規劃書。 |
| □ | 2.鄉(鎮、市、區)公所106年度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。 |
| □ | 3.稅捐機關105年度家戶年所得證明文件。(父，母親及其本人，若為單親須加附三個月以內之戶籍謄本)。(已婚者請檢附本人及配偶即可) |
| □ | 4.國中綜合活動領域前五學期成績單。 |
| □ | 5.技藝教育相關之特殊表現證明文件。文件名稱：( ) |
| □ | (五)原住民學生：另應繳交「本人之全戶戶口名簿影本一份或三個月內有效之戶籍謄本正本一份，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正本應有山地原住民或平地原住民之記事」。 |
| □ | (六)身心障礙學生：另應繳交「領有身心障礙手冊」(證明)或「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」之證明文件。 |

學生簽名： 家長或監護人簽名：

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106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續招招生

學生生涯發展規劃書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符合程度分數(0~5分) 升學選項5:完全符合 0:完全不符合考慮因素 | 校名 國立二林工商 | 校名 國立二林工商 | 校名 國立二林工商 |
| 科別 機械加工科 | 科別 裝潢技術科 | 科別 電機修護科 |
| 個人因素 | 符合我的學業表現 |  |  |  |
| 適合我的性向(專長能力) |  |  |  |
| 適合我的生涯興趣 |  |  |  |
| 適合我的工作價值觀 |  |  |  |
| 適合我的人格特質 |  |  |  |
| 適合我的健康狀況 |  |  |  |
| 其他( ) |  |  |  |
| 環境因素 | 適合目前家庭經濟狀況 |  |  |  |
| 符合家人期望 |  |  |  |
| 社會潮流與評價 |  |  |  |
| 通勤距離與時間 |  |  |  |
| 其他( ) |  |  |  |
| 其他( ) |  |  |  |
| 資訊因素 | 生涯試探結果 |  |  |  |
| 學校入學管道與方式 |  |  |  |
| 未來升學就業管道 |  |  |  |
| 其他( ) |  |  |  |
| 其他( ) |  |  |  |
| 總 計 |  |  |  |
| 相關心理測驗結果 | 性向測驗分數最高的3項分測驗 |  |  |  |
| 興趣測驗分數最高的3項分測驗 |  |  |  |
| 學習表現五學期平均分數或等第 | 國文 | 英語 | 數學 | 社會 | 自然 | 藝術與人文 | 健康與體育 | 綜合活動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生涯目標我的志願 | 我想升讀的學校(參考前項各因素) | 1. | 2. | 3. |
| 師長綜合意見 |
| 家長意見 | 綜合以上相關資料，我希望孩子選擇：(可複選)□1.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(高中)□2.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(高職，含實用技能學程、建教合作班……等)□3.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(綜合高中)□4.單科型高級中等學校□5.五專 □6.軍校□7.就業□8.其他:( )說明:( ) | 簽章 |
| 導師意見 | 綜合以上相關資料，我希望孩子選擇：(可複選)□1.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(高中)□2.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(高職，含實用技能學程、建教合作班……等)□3.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(綜合高中)□4.單科型高級中等學校□5.五專 □6.軍校□7.就業□8.其他:( )說明:( ) | 簽章 |
| 輔導教師輔導小組意見 | 綜合以上相關資料，我希望孩子選擇：(可複選)□1.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(高中)□2.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(高職，含實用技能學程、建教合作班……等)□3.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(綜合高中)□4.單科型高級中等學校□5.五專 □6.軍校□7.就業□8.其他:( )說明:( ) | 簽章 |
| (本欄為申請實用技能學程專用欄)學校名稱： 縣(市)立 國民中學國(私)立 學生姓名： □應屆畢業：三年 班 □非應屆畢業承辦人： 承辦處室主任： 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 |

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106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續招招生

分發結果複查申請書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生姓名 |  | 複查類別 |  |
| 身分證統一編號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就讀國中 |  |
| 聯絡電話 | 日： 夜： 手機： |
| 通訊地址 | ※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通訊處□□□ |
| 分發結果 | □未錄取□錄取 |
| 申請複查原因 |  |
| 學生簽章 |  | 申請日期 | 106年 月 日 |
| 家長(監護人)簽章 |  | 與學生關係 |  |

說明：由學生或家長填寫複查申請書，逕向本校教務處註冊組申請。

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106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續招招生

申 訴 書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 生姓 名 |  | 性 別 | □ 男 □ 女 |
| 身分證統一編號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就讀國中 |  |
| 分發結果 | □ 未錄取□ 錄取 |
| 通 訊 處 | ※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通訊處□□□ |
| 聯絡電話 | 日： 夜： 手機： |
| 申訴事由： |
| 說明： |
| 學生簽章 |  | 申訴日期 | 106年 月 日 |
| 家長(監護人)簽章 |  | 與學生關係 |  |

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106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續招招生

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第一聯 錄取學校存查聯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身分證統一編號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電話 |  |
| 本人自願放棄 貴校實用技能學程 科之入學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此致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學生簽章：  家長簽章： 日期： 106 年 月 日 |
| 錄取學校教務處蓋章 |  |

✄

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106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續招招生

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第二聯 考生存查聯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身分證統一編號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電話 |  |
| 本人自願放棄 貴校實用技能學程 科之入學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此致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學生簽章：  家長簽章： 日期： 106 年 月 日 |
| 錄取學校教務處蓋章 |  |

注意事項：

一、錄取學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請填妥本聲明書，經學生、家長或監護人親自簽章後，於106年07月21日(星期五)11：00前由學生或家長親自送至本校教務處辦理。

二、本校於聲明書蓋章後，第一聯由學校存查，第二聯撕下由學生領回。

三、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學生及家長慎重考慮。